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PERMANENT MISS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O THE UNITED NATIONS

No.D.034/2025

纽约

联合国秘书长

古特雷斯先生阁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谨提及2024年12月5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致您的信函，并忆及2020年9月18日（No. CML/63/2020）、2021年8月16日（No. CML/32/2021）和2022年7月25日（No. CML/96/2022）本团向您所致照会，表达中方立场如下：

一、中国对包括东沙群岛、西沙群岛、中沙群岛和南沙群岛在内的南海诸岛拥有主权。中国南海诸岛拥有内水、领海和毗连区。中国南海诸岛拥有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中国在南海拥有历史性权利。

二、中国在南海的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主张符合国际法。中国东沙群岛、西沙群岛、中沙群岛、南沙群岛在地理、经济和政治上均分别构成一个实体，在历史上亦被分别视为一个实体，符合习惯国际法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以下简

称《公约》)。中国在西沙群岛划设领海基线的做法符合《公约》和一般国际法。中国尚未全部完成其他群岛的领海基线划设。美国国务院第 150 号“海洋界限”报告中有关上述群岛基线的内容纯属杜撰和臆测。

三、中方作为《公约》缔约国，一贯以严谨、负责任的态度遵守并践行《公约》。《公约》序言第八段规定“本公约未予规定的事项，应继续以一般国际法的规则和原则为准据”。群岛构成法律上的整体，在一般国际法上早已确立。在《公约》缔结过程中，大陆国家远海群岛问题被搁置，在《公约》中未予规定。《公约》生效后，该问题仍受一般国际法调整。国际法上久已确认的大陆国家远海群岛实践应得到尊重。

四、中国向来尊重各国依据国际法享有的航行与飞越自由。南海的航行与飞越自由从来不存在任何问题，包括美国在内的任何国家也拿不出其航行与飞越自由在南海受到影响的任何实例。需要强调的是，美方打着航行与飞越自由的旗号，在南海无视他国合法权益，横冲直撞、肆意挑衅，凸显其谋求海上霸权的本性，这才是当前南海局势面临的主要挑战。

五、《公约》生效已逾 30 年，美方仍拒绝加入《公约》，并试图将自身对《公约》的曲解强加给《公约》缔约国，充分暴露美方虚伪和双标的本质。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谨请联合国秘书长将此信函散发给《公约》全体缔约国和联合国全体会员国。

顺致最崇高的敬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于纽约